

台灣閩南語概要

◎ 盧廣誠 著





ISBN 957-636-617-9



9 789576 386176

00250



台灣閩南語概要

◎ 盧廣誠 著 ◎

台北 南天書局 出版

台灣閩南語概要

台灣閩南語概要／盧廣誠著。--初版。--台北市：
南天，2003〔民92〕

面：公分。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638-617-9（平裝）

1. 閩南語—教學法 2. 小學教育—教學法

3. 中等教育—教學法

523.31

92017091

台灣閩南語概要

定價 250 元

- 著 者 盧 廣 誠
發 行人 魏 德 文
發 行 所 南天書局有限公司
地 址 台北市羅斯福路3段283巷14弄14號
☎(02) 2362-0190 Fax:(02) 2362-3834
郵 撥 01080538（南天書局帳戶）
網 址 <http://www.smcbook.com.tw>
電子郵件 e-mail:weitw@smcbook.com.tw
國際書號 ISBN 957-638-617-9
版 次 2003年9月初版1刷
2006年1月初版2刷
印 刷 者 國順印刷有限公司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自序

這是一本有關台灣閩南語（以下簡稱為台閩語）各個層面的入門書。對台閩語的使用歷史、語音、音韻、詞法、句法、方言、文字、文白異讀、俚俗語等，都有深入淺出的說明分析。書中另有3篇附錄，分別討論台閩語的教材教法以及參考資料等。這本書是針對國民中小學的閩南語課程教師所寫的，希望能對擔任這方面課程的老師，提供足夠的背景知識，同時實際在課堂上教學時，如果碰到問題，也都能在這本書裡找到解答。當然對於未來想加入閩南語教學行列的人，這也是很好的入門參考書。

這本書在介紹台閩語語音系統時，主要介紹的是台灣閩南語音標（TLPA）。但因為教會羅馬字（以下簡稱為教羅）歷史悠久，又有很多文獻；此外，目前通用拼音也是各界經常談到的後起拼音系統，所以在本書第2章的最後，也有TLPA、教羅、通用這3種拼音的對照說明。所以詳讀這本書，可以同時學到這3種拼音系統。

音標的學習需要很多的練習。除了第2章談語音與音韻系統時，提供了很多加了音標的語料和練習外，本書第3章探討詞法時，所有語料也都標注了發音。另外，本書談到方音、俚俗語時，所有語料也都加了音標，可以提供讀者很多練習台閩語拼音的材料。

本書的主文各章都是以華文書寫，但3篇附錄的文章，只有第一篇是以華文書寫，其餘兩篇都是以台文書寫。這兩篇台文文章，可以提供讀者一些閱讀台文的機會，應該也是很有意義的練習。對於語言的名稱，本書本著學術態度，以語言應有的名稱稱呼，

盡量避免情緒性或政治性的名稱。對於通用於台灣的閩南語，本書直接稱為「台灣閩南語」或「台閩語」。對於政府推行的官方語言，本書有時依其語言名稱稱為「華語」，有時依照我國國小課程的名稱稱為「國語」，希望不致引起讀者困擾。

目 錄

自 序	ix
第一章 台灣語言使用簡史	1
1.1 前言	1
1.2 台灣語言政策的初期階段	2
1.3 日本殖民下的語言政策	4
1.4 國民政府來台後的語言政策	8
1.5 結論	11
第二章 台閩語的語音和音韻規律	13
2.1 前言	13
2.2 台閩語的單元音	13
2.3 台閩語的複元音	15
2.4 台閩語的輔音	17
2.5 台閩語的聲調	19
2.5.1 台閩語的特殊變調	22
2.5.2 輕聲與第九聲	26
2.6 台閩語的音節	28
2.7 台閩語的音韻規律	31
2.7.1 單元音在音節中的出現規律	31
2.7.2 複元音的結合規律	32
2.7.3 濁音和舌根鼻音聲母	34
2.7.4 雙唇鼻音及入聲韻尾	34
2.7.5 鼻輔音韻核	35
2.7.6 滑音的有無	35

2.7.7 共存限制	36
2.7.8 連音變化	37
2.7.9 合音	40
2.8 台閩語次方言的標音方式	41
2.9 台灣閩南語音標與教會羅馬字的差異	44
2.10 台灣閩南語音標與通用拼音的差異	47
〔拼音練習〕	51
第三章 台閩語的構詞法	53
3.1 詞法概說	53
3.2 詞綴	54
3.2.1 詞頭	54
3.2.2 詞尾	57
3.2.3 詞嵌	63
3.3 重疊詞、疊字詞和疊音詞	64
3.3.1 台閩語的重疊詞	65
3.3.2 台閩語的疊字詞	69
3.3.3 台閩語的疊音詞	71
3.4 台閩語的複合詞	72
3.4.1 主謂式複合詞	72
3.4.2 偏正式複合詞	73
3.4.3 述賓式複合詞	74
3.4.4 述補式複合詞	75
3.4.5 並列式複合詞	76
3.4.6 台閩語的特殊複合詞類型	79
3.4.7 複雜式構詞	80
3.4.8 慣用語	83

3.5 語詞的轉類.....	83
第四章 台閩語的句法.....	85
4.1 句法概說.....	85
4.2 詞類.....	85
4.3 詞或詞組的句法功能.....	86
4.4 語序.....	88
4.5 雙賓語句.....	89
4.6 兼語式賓語和連動結構.....	89
4.7 述補結構.....	90
4.8 比較句.....	92
4.9 處置句和被動句.....	93
4.10 疑問句.....	94
4.11 動貌.....	96
4.12 否定句.....	99
4.13 助動詞.....	102
4.14 ‘有’和‘會’.....	103
4.15 副詞與連詞.....	105
4.16 量詞.....	110
4.17 意猶未盡的言談標誌.....	111
4.18 聲調單位的功能語句法關係.....	112
第五章 台閩語的方言與文字.....	117
5.1 概說.....	117
5.2 台閩語的方言.....	119
5.2.1 台閩語的方音特色.....	122
5.2.2 台閩語方言的詞彙.....	126
5.3 台閩語的文字.....	128

5.3.1 台閩語的漢字	128
5.3.2 台閩語的拼音文字	138
5.3.3 台閩語漢字的文白異讀	141
第六章 台閩語中的俚諺	147
6.1 前言	147
6.2 台閩語中的諺語	148
6.3 台閩語中的歇後語	157
 書 目	
附錄一 台閩語的教材教法及資源運用	167
附錄二 九年一貫課程中的鄉土語言教學	174
附錄三 參考工具書使用介紹	186

第 1 章

台灣語言使用簡史

1.1 前 言

早期定居在台灣島上的人是使用南島語的原住民。17世紀以來，這個島上的住民就相繼受到不同外來勢力的宰治。從17世紀開始，漢人大量移入，改變了島上住民的族群結構。台灣島上大多數人所使用的語言也受到許多外來因素的影響，其中外來統治勢力的語言政策是非常重要的因素。

本章根據 Tsurimi (1977)、史明 (1980)、Berg (1985)、黃宣範 (1993)、志村雅久 (1993)、黃宣範 (1996)、曹逢甫 (1997)、陳恆嘉 (1997) 以及謝國平 (1997) 等文獻材料，嘗試勾勒出在不同歷史階段，不同的統治者在台灣島上所採用的語言政策輪廓，進而瞭解各歷史階段台灣語言使用的情形。本章也將就 Haugen (1966) 所提出的語言規劃的四個層面，來檢視每個時期的語言政策。這四個層面分別是：政策的形成 (policy formation)、口語的書面化 (codification)、精緻化 (elaboration) 以及政策的推行 (implementation)。

以下各節將分別論述統治台灣的不同外來勢力，在台灣所採取的各種語言政策。第2節論及未有正式政府組織前初期階段的語言政策，第3、4兩節分別探討日據時代和國民政府領台之後的語言政策及其影響層面。

1.2 台灣語言政策的初期階段

台灣是一個多語言的地區。早在台灣未受外來勢力統治之前，台灣的南島語原住民就可以依使用的語言不同而分為20個左右的族群。⁽¹⁾ 這些原住民沒有書面語言，也沒有任何現代化的行政組織及教育系統，當然也沒有什麼語言政策可言。

荷蘭人在1624年占領了台灣的南部。他們占領台灣的主要目的是覬覦島上的天然資源和農業產品。不過他們在掠奪台灣資源的同時，也教導原住民以羅馬字母拼寫廣泛使用於南台灣的西拉雅語，以利荷蘭人宣揚基督教。當時以羅馬字寫成的西拉雅文字則稱為「新港文書」。荷蘭傳教士當時為了傳揚基督教，在南台灣設立學校、翻譯聖經，同時也以原住民語言編寫了教科書和詞典。

1626年，西班牙人占領了台灣北部的基隆至淡水一帶，並在當地建立天主教堂。西班牙神父為了傳教，也以羅馬字記錄淡水一帶原住民語言，並以這種語言編寫字典和傳揚基督教義的書籍。

17世紀時荷蘭人和西班牙人在台灣所做的語言記錄、教材和字典的編寫等，可以看成是台灣最早期的語言規劃工作。這兩個西方強權都選擇了原住民語言作為傳教的工具。這可以看成是一種政策形成的過程。以羅馬字母來記錄書寫台灣不同的原住民語言，正是一種將未有文字系統的語言書面化的過程。教科書和字

1. 根據黃宣範(1993: 33) 台灣的原住民可以依使用的語言分為17到19個族群。

典的編寫以及聖經的翻譯，則是將台灣原住民語言精緻化的作法。用這些書籍和字典來教導原住民閱讀和寫作，不就像在推行某種語言政策嗎？

不過這樣的政策並非由屬於國家的機構來推行，而且書面化及精緻化所選擇的語言，也並未有推廣成官方或國家語言的目的。因此 17 世紀當時在台灣萌芽的語言記錄推廣工作，嚴格說來還不能正式稱為語言政策或語言規劃。

再者，三百多年前這兩個歐洲強權在台灣的作用並無法長久持續，因為西班牙人占領北台灣只維持了 17 年，而荷蘭人在據台 36 年後的 1661 年，也被鄭成功逐出了台灣，所以歐洲人在台灣的語言工作也自然就中斷了。

鄭成功和他的兒孫對台灣的統治也並不長久。鄭氏據台 23 年後的 1683 年，大清帝國以海軍攻打台灣，鄭成功的孫子鄭克塽投降，台灣自此納入大清帝國的版圖。

鄭氏一族和清朝統治下的台灣，在教育制度上並無顯著差異，傳統的私塾都是為了訓練學生參加科舉而設。私塾用方言來教授學生誦讀中國古書，也就是說閩南人用閩南語的文讀音來讀書，而客家人則用客語的文讀音。因為從中國南方移入了大量的漢人，漢族人口的數目遠遠超過了原住民。在傳統大漢族沙文主義的心態下，原住民的語言完全被忽視掉。因為長期和漢人接觸，很多平埔族人改用閩南語或客語，因此台灣平埔族的語言逐漸消失。在這個時期，無論是閩南語、客語或原住民語言都沒有進行書面化的工作，私塾裡也從未教授任何標準的官方語言，這時期的台灣可以說完全沒有任何語言政策可言。

這樣的情況一直維持到 1895 年日本殖民台灣為止。在這之前唯一值得一提的是，台灣首任巡撫劉銘傳於 1886 年，在台北開辦

「西學堂」，招收學生授以英語、地理、歷史、數學理科等新學科。這可能是台灣公辦學校第一次從事外語教學的工作。

1.3 日本殖民下的語言政策

由於清朝在中日甲午戰爭中戰敗，清廷在1895年將台灣割讓給日本。台灣自此受到日本50年的殖民統治。

日本人初抵台灣之時，發現通曉北京官話的通譯和台灣島上的居民無法溝通。這些通譯既不懂島內漢人的語言（閩南語及客語），也不懂原住民語言。同時島上的居民也無人通曉北京官話或日語。在這種情況下，日本殖民政府立即創辦了一所日語學校來教導某些台灣島民日語。雖然日本殖民政府教導台灣人日語真正的目的是要將台灣人改造成日本帝國的屬民，但是他們的說法卻是，推行日語的目的是由於台灣島內並沒有共通的語言，國語（也就是日語）的推行正好可以用來作為島內的共通語。此外，日本政府也宣稱，相較於台灣島內各種未經書面化、標準化的語言，⁽²⁾ 日文是已經標準化、現代化的語言，台灣人可以透過日語來學習現代的科學知識。

1895年日本人初抵台灣之時，先招收了一些台灣人來學習日語，並且請台灣人教導日本人閩南語。⁽³⁾ 到了1898年，除了教授日語的短期補習學校之外，日本殖民政府又設立了供台灣小孩接

-
2. 台灣島內的各種語言，包括漢語系統的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語言都沒有標準的書面文字系統。其中的閩南語和客語還存在著各種口音不同的方言，如閩南語有泉州腔、漳州腔、廈門腔等，客語有海陸和四縣口音等。
 3. 在日本據台的50年間，日本人編輯出版了許多閩南語教科書，以及台日、日台對譯的雙語詞典，用來幫助日本人學習閩南語之用。

受基礎教育的公學校。這些學校設置的目的之一，就是要讓台灣小孩學會日語。當時台灣還有很多教授中國古籍的傳統私塾。爲了和這些舊式的私塾競爭，並且吸引學生進入六年制的公學校就讀，學校裡除了日語、倫理、數學、音樂和體育等課程之外，也以漢語方言教授中國古籍。很多原來在私塾授課的老師都受聘到公學校中教授中國古書。這些漢文的課程當然是以本地語言來授課，這可能是閩南語、客語這些本地語言，第一次成爲公辦學校中的授課語言。不過到了1912年，日本教育當局採用了直接教學法，日語成了公學校的教學語言，稍後連漢文的課程也改用日語來教授。

到了1922年，當大多數有能力就學的小孩都願意進入公學校接受教育，而不再選擇私塾時，公學校中的漢文課程也改成了選修課，學校裡也開始禁用閩南語和客語等本地語言。1937年，日本教育當局取消了公學校中的漢文課程。1938年，日本殖民政府禁止報章雜誌以漢文出刊。

從以上所述可以看出，日本當局對於如何在台灣推行日語有非常縝密的計劃。首先選用日語作爲台灣不同族群間的共通語，推行日語的最終目標則是要改造台灣住民成爲日本人。日語本身是早已書面化，精緻化的語言，而且自從1868年明治維新以來，更進行了完善的標準化、現代化的工作。日本殖民政府在台灣推行日語是透過公共教育制度，政策由鬆漸緊，首先允許公學校以本地語言教授漢文，逐漸轉換成校園中只准使用日語。

經過了40年的日本殖民教育後，日本殖民當局宣稱台灣籍人口當中，有極高比率的人通曉日語。若根據日本總督府的統計資料，1936年以後，台灣人通曉日語的比率逐年提高。以下表格所顯示的，就是總督府的這項統計數據：

1936	32.90%
1937	37.80%
1938	41.90%
1939	45.59%
1940	51.00%
1941	57.03%
1942	58.02%
1944	71.00%

儘管日本當局宣稱，能以日語溝通的人口逐年迅速增加，但根據黃宣範 (1993) 的研究指出，日據時代日語從未成為台灣住民的「家庭語言」。台灣住民在家庭、市場、醫院的場所仍然使用本地語言，只有在學校和政府辦公處所才使用日語。⁽⁴⁾

根據筆者粗略的分析，日語之所以未能廣泛使用於各種不同場所中，主要有以下7項原因：

- (1) 在1943年之前，日本殖民當局並未實施強迫教育。在日本據台的最初10年，台灣學齡兒童進入公學校的就學率一直很低。比方說在1899年是 2.04%，在1906年是 5.31%。即使到

4. 有關這點可以由2000年5月26日，聯合晚報第三版的一則新聞中得到佐證。新聞指出，60年前(大約為1940年)日本據台時，一位日籍青年和台籍女性在苗栗三義邂逅，雙方一見鍾情，展開熱戀，卻因中日戰事緊急，男方受召入伍而不得不分手。當年雙方相約十年內若無法再相見，才能各自婚嫁。不料一別竟是60年。當60年後雙方再相見時，根據記者所述：「因為這對戀人語言不通，只能透過友人代為翻譯。」可見當時台灣人日語能力普遍不佳。相較於今天在國民政府統治台灣50年後，人人都能以流利的華語溝通的情況，這種在日本統治下生活了近20年後，竟然還不能以日語與戀人溝通的現象，是我們難以想像的事實。